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（稿）

地址：
聯絡人：
聯絡電話：
傳真：

受文者：

繕打 校對 監印 發文

發文日期：

發文字號：○○○字第 ○○○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局「○○」案採購評選委員會第2次會議（評選會議）紀錄乙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○召集人○○、○委員○○、○委員○○、○委員○○、○委員○○、○委員○○
○○

副本：

(○○○)

(會辦單位)

敬會

(決行)